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2 号飞亚达科技大厦 1501A）

3、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玉成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代表股份 72,014,9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75.0155%。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代表股份 67,579,547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70.3954%。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8 人，代表股份 4,435,353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202%。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16 人，代表股份 14,099,111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4.686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8 人，代表股份 9,663,75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10.066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8 人，代表股份 4,435,353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6202%。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炜衡（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11,000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0%；1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0%；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11,000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0%；1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0%；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11,000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0%；1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0%；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72,003,900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7%；11,000 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3%；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8,11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20%；1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80%；0 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王玉成先生、范理南女士、陈鹏先生、陈发忠先生、王丽春女士、陈智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2.01 选举王玉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王玉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范理南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范理南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陈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陈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4 选举陈发忠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陈发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5 选举王丽春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王丽春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6 选举陈智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陈智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余浩先生、程一木先生、王雅明女士为公

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均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3.01 选举余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余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程一木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程一木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王雅明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王雅明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刘军先生、李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均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4.01 选举刘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刘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02 选举李芳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结果：

72,000,601 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1%。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14,084,81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6%。

表决结果：李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炜衡（深圳）律师事务所王志伟律师、萧正昱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炜衡（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